進修部『就學貸款』申請須知

到校註冊

➢註冊（到校繳件）日期：**註冊規定時間**

➢註冊（到校繳件）地點：**註冊規定地點**

➢應繳文件：

1、學雜費繳費三聯單（台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

2、台灣銀行對保單第二聯學校存執聯（已完成銀行對保手續）

3、就學貸款申請暨緩繳學雜費切結書（附件 1）

➢臺銀學雜費入口網：https://school.bot.com.tw/newTwbank/index.aspx

※第三階段選課欲再加選課之同學，請於進修部服務時間內先行電洽本組，協助同學調整學分學雜費金額後，再行至銀行申請對保。(22576167 分機 1375)

提醒：

1、臺灣銀行就學貸款對**保截止日**為每年的 9 月底 / 2 月底 (依銀行公告)，請於期限內完成申請手續。

2、依教育部規定**逾時後**，校方**不得**開立任何證明提供學生至銀行辦理就貸補申請。

3、提醒您至臺灣銀行對保後，一定要將**銀行對保申請書第 2 聯（學校存執聯）"繳回"**學校，才算完成註冊手續。

就學貸款申請流程（1）~填寫就學貸款

➢ 就學貸款入口網：https://sloan.bot.com.tw/newsloan/login/SLoanLogin.action

➢ 請先註冊會員(第一次使用)→學生登入→填寫就學貸款申請/撥款通知書→列印就學貸款/撥款通知申請書(一式 3 份)

➢ 填寫說明：學校：致理科技大學進修部　　學程：四技/二技/碩士

➢ 可貸款金額說明：

依據學雜費繳費單上金額填入

①學分學雜費 ②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 ③平安保險費 ④行政院補助金額(減項)

提醒：第三階段選課欲再加選課之同學，請於進修部服務時間內先行電洽本組，協助同學調整學分學雜費金額後，再行至銀行申請對保。(22576167 分機 1375)

其他項目：

①書籍費：5,000 元

②校外住宿費：3 萬元為最高上限 (每月租金*6)

(**需檢附學生本人租賃契約影本，租賃契約效期需超過該學期註冊日**)

③生活費：低收入戶 4 萬元為上限；中低收入戶，2 萬元為上限

提醒：書籍費及住宿費退款，**須等學期中臺灣銀行撥款至學校後，再由總務處出納組辦理撥款，同學如有特殊狀況，可來電進修部行政組詢問。**(22576167 分機 1375)

就學貸款申請書填寫範本



本校科系名稱	就學貸款科系選項
財務金融系	(計量)(數量)財務金融學系
多媒體設計系	(數位)(多)媒體(創意)設計學系
企業管理系	企業管理學系
休閒遊憩管理系	休閒(與)遊憩(規劃)(與)(事業)管理學系
行銷與流程管理系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國際貿易系	國際貿易(暨商務)(營運)學系
會計資訊系	會計(與)(資訊)(科技)(系統)學系
資訊管理系	資訊管理(技術)學系
應用日語系	應用日語學系
應用英語系	應用英語學系

就學貸款申請流程（２）~銀行對保

➢學生於同一教育階段「第一次」申貸時，應準備下列各項文件：

1、學生及連帶保證人之國民身分證正、影本及印章。

2、學生之註冊繳費通知單。

3、對保手續費新臺幣 100 元。

4、依下列規定檢附登載詳細記事之新式戶口名簿或三個月內申請之其他戶籍資料證明文件，倘為紙本文件請提供正本(以下簡稱戶籍資料證明文件)：

●學生未成年者，應檢附學生及父母（或監護人）之戶籍資料證明文件。

●學生已成年且未結婚者，應檢附學生、父母及連帶保證人（如連帶保證人非由父母擔任者）之戶籍資料證明文件。

●學生已結婚者，應檢附學生、配偶及連帶保證人（如連帶保證人非由配偶擔任者）之戶籍資料證明文件。

➢學生於同一教育階段「第二次以後」請撥時，應準備下列各項文件：

1、學生之國民身分證及印章。

2、學生之註冊繳費通知單。

3、對保手續費新臺幣 100 元。

＊註：學生於同一教育階段「第二次以後」請撥，如原連帶保證人有異動並經本行同意或本行要求更換時，新連帶保證人必須親自到行對保，並準備新連帶保證人之國民身分證、印章及戶籍資料證明文件重簽借據。

提醒：

1、針對就讀同一學校同一教育階段續借的學生，如申請資料無重大變更，可於「就學貸款入口網」填寫資料送出後，選擇以「線上申貸-簡訊 OTP 認證」或「線上申貸-金融卡認證」方式完成身分檢核，無需到銀行對保，還可享有免收對保手續費優惠。

2、同一教育階段定義--->高級中等學校、大學、專科學校、技術學院、碩士、博士及其他學程等各分別為一教育階段。

就學貸款申貸條件與付息方式：

一、申貸資格：有戶籍登記之中華民國國民，就讀「國內」（不含港、澳及大陸地區）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具正式學籍及固定修業年限之在學學生。

二、申貸條件：

1.學生未婚者：學生及其父母(或法定代理人)　2.學生已結婚者：為學生及其配偶）

3.學生離婚（或配偶死亡）：本人。

(詳細申貸資格及條件，請至台灣銀行就學貸款系統查詢)

三、學校彙整資料送財稅中心查核，建議同學可先自行試算家庭年收入是否超過資格，如在學期中收到本組的通知，請依通知單上之說明事項辦理，並將回條"繳回本組"；以利後續處理相關申貸及撥款事宜，未按規定繳交回條者，視同放棄申請當學期就學貸款。

審核後共有下列 3 項：

家庭年收入	學生及其『未成年者或已成年在學階段兄弟姐妹數』和 其『未成年者或已成年在學階段子女數兄弟姐妹數』	
	1 人(學生本人)	共 2 人
甲類：120 萬(含)以下	可申貸(免息)	可申貸(免息)
乙類：120 萬~148 萬(含)	不可申貸	申貸學生有兄弟姊妹或子女至少一人未成年或已成年就讀經各級主管機關立案之國內公私立學校且具正式學籍者。 可申貸(免息)
丙類：148 萬以上	不可申貸	
所需檢附資料如下： 1.學生之兄弟姐妹或子女『未成年者』：戶籍資料（含詳細記事） 2.學生之兄弟姐妹或子女『已成年者』：戶籍資料（含詳細記事）+在學證明		

提醒：

1、相關就學貸款還款須知及各項常見問題，請至臺灣銀行就學貸款入口網頁中查詢。

就學貸款入口網址：https://sloan.bot.com.tw/customer/login/SLoanLogin.action

2、貸款學生之戶籍地、通訊地址或聯絡電話有異動時，亦應立即通知本行承貸分行。

◎本校主辦分行：台灣銀行板橋分行　(02)2968-0172

※進修部行政務組-總務洽詢電話：2257-6167 轉 1375、1317

3、就學貸款並不是政府給予學生之贈與款項，亦非福利補助，而只是一種優惠貸款。因此，貸款學生仍應依照借據之約定攤還貸款本息。貸款學生如逾期未還款者，本行會對貸款學生及連帶保證人提起訴訟求償，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則會將貸款學生及連帶保證人之資料建檔，列為金融債信不良往來戶，並開放給各金融機構查詢。

附件 1

致理科技大學進修部
就學貸款申請暨緩繳學雜費切結書

學生＿＿＿＿＿＿ 身份證字號＿＿＿＿＿＿＿＿至臺灣銀行申請辦理＿＿學年第＿＿學期之就學貸款，貸款金額$＿＿＿＿＿＿，如經銀行查核未符合申請資格或無法按銀行要求補交撥貸所需相關要件，或個人因素導致銀行未能核貸撥款者，願無異議於接獲學校通知後，於規定時間內至本校總務處出納組補繳全額應繳學分學雜費。

【未完成繳費手續者，視同未註冊者依校規處理。】

★本表單蒐集之個人資料內容及存處，僅限於學校與相關服務目的使用，非經當事人同意，絕不轉做其他用途。個資告知聲明請參考：https://www.chihlee.edu.tw/p/404-1000-55576.php?Lang=zh-tw

立　書　人　□新生、轉學生　□一般在校生

班　級：＿＿＿＿＿＿　學　號：＿＿＿＿＿＿　姓　名：＿＿＿＿＿＿

身分証字號：＿＿＿＿＿＿連絡電話：(家)＿＿＿＿＿＿　(手　機)＿＿＿＿＿＿

緊急連絡人: 姓名＿＿＿＿＿＿　關　係＿＿＿＿＿＿　手　機　＿＿＿＿＿＿

申貸生活費、書籍費、住宿費者，請勾選：

□有申貸生活費 $＿＿＿＿＿＿(需持有**低收或中低收證**，由銀行判定可否申貸該項目)

□有申貸住宿費 $＿＿＿＿＿＿（**外宿生需檢附學生本人租賃契約影本**）

租賃契約有效期間至＿＿＿＿＿＿**需超過該學期學校公告之註冊日**

□有申貸書籍費 $＿＿＿＿＿＿

※書籍費及住宿費退款時間**須等學期中臺灣銀行撥款至學校後，再由總務處出納組辦理撥款，同學如有特殊狀況，可來電進修部行政組詢問。**。

第三階段選課(開學後)是否有再加選課?

□否, 沒加選

□是, 有加選（是否需要修正就貸金額？）

□是 **※修正金額需要重新對保**　□否，待出納組通知逕行補繳費用

➤當學期學分數，一般：　學分，重補修：　學分，跨部修：　學分，合計：　學分

學校承辦單位審核填寫

□應補平安保險費 $＿＿＿＿　□應補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 $＿＿＿＿

□應補繳學分費 $＿＿＿＿＿＿

□溢貸學分費 $＿＿＿＿＿＿(期末統一退還台灣銀行抵扣就貸金額)

□備註＿＿＿＿＿＿